

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信托、券商、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本次委托理财授权金额：单日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
- 本次委托理财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的理财产品。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资金使用额度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 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三) 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四) 实施主体及方式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可使用上述理财额度，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五)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所购买的均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为银行、信托、券商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信托、券商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3,866.52	424,312.92
负债总额	48,435.26	66,068.26
净资产	345,431.26	358,244.66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1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22.34	17,236.29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803.87%。公司此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流动资产，不对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财务状况指标产生影响。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属于投资所得，归属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不对经营性现金流产生影响。

五、风险提示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项目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2、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闲置情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流动性较好的前提下，在规定的额度内，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公司在遵循安全性、流动性及合规性前提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资金利益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45,662.97	347,551.30	1,812.38	98,111.67
2	信托理财产品	56,200.00	36,200.00	692.40	20,000.00
3	券商理财产品	590.00	590.00	0.07	0.00
合计		502,452.97	384,341.30	2,504.85	118,111.6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8,906.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4.4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6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8,111.67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888.33
总理财额度（注1）					120,000.00

注：1、上表中“总理财额度”12 亿元，为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额度，即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118,111.67 万元，其中 116,981.67 万元为上市前购买的理财产品。

2、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为不超过 17 亿元人民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度将从 12 亿增加到 17 亿元。

特此公告。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